



合同编号: JCBH2026-04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综合管理项目其他林业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 北京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北京市松山林场管理处)

乙方: 北京日出东方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甲方： 北京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北京市松山林场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 于洋

登记注册地址： 北京市延庆区张山营镇松山管理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000401027407M

联系电话： 010-69112634

乙方： 北京日出东方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赵建华

登记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26号3层3-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6UMW39

联系电话： 13439858581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的原则，在保证甲乙双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综合管理项目其他林业服务

第二条 项目地点

北京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北京市松山林场)。

第三条 项目内容

1. 森林抚育: 包括其他采伐 20 亩,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1200 亩、修枝 1200 亩、抚育剩余物处理 1200 亩;

2. 森林防火: 包括防火设备设施运维 2 套, 防火隔离带维护及可燃物清理 1332 亩, 防火宣传;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与监测: 包括灯诱调查 10 次, 生物、物理监测防治 4.7 万亩;

4. 生物多样性保护: 开展野生动物种群恢复食性分析及生态管理 1 项, 生态监测 1 项, 开展 52 项生物多样性指标监测。

第四条 项目价款

项目总价: 3040065 元, 大写叁佰零肆万零陆拾伍元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立即生效,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作为首付款, 即 152.00325 万元 (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零叁拾贰元伍角整); 工程量完成 80% 且验收合格后, 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即 91.20195 万元 (大写: 玖拾壹万贰仟零壹拾玖元伍角整); 项目完成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20% 尾款, 即 60.8013 万元 (大写: 陆拾万捌仟零壹拾叁元整)。

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关款项。

第六条 合同工期

本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1月30日止。

第七条 工期顺延情况

1.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相关资料及开工条件的；
2. 甲方未能按约定日期支付进度款致使不能正常施工的；
3. 设计变更或工程量发生变化，甲方未能及时提供变更图纸及相应材料的；
4. 一切不可抗力（包括雨、雪、洪、风等自然灾害和战争等）造成停工的。

第八条 甲方责任

1. 为乙方项目建设提供基本便利条件。
2. 按协商负责验收工程质量并支付工程款。
3. 如由第三方原因造成停工等事件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 乙方责任

1. 严格执行项目建设规范和操作规程，保质保量如期完成项目任务。
2. 项目人员在建设期间如有不法行为，后果自负。
3.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 对甲方自然资源和科研监测数据资料严格保密，不得私自转让和传播。

第十条 项目管理和项目质量

1. 甲乙双方应共同努力实现本工程项目的质量目标,甲方将根据目标要求进行严格的项目管理和质量控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将不定期对乙方进行检查。如发现乙方未履行合同或未全面履行合同,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设备的,或有未按照作业设计技术标准等其它行为的,甲方将根据有关制度、办法和本合同有关条款对乙方实行处罚。乙方应建立健全由主要领导负责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设计组织施工,努力提高全员质量意识,将其意义及内涵落实、贯彻到每个职工,并严格按目标规定的标准要求对工程组织实施。

2.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确定的开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共同确定的各阶段计划目标及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计划组织施工。由于乙方违背双方共同确认的进度目标要求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经济损失其责任由乙方自负。

3. 乙方要加强项目管理,保证文明施工和安全生产,各种材料堆放,施工场地布置必须整齐、合理,严禁野蛮施工。提高安全、防灾、保险意识,工程的施工方案必须满足安全和防灾的要求,消灭安全隐患,杜绝事故的发生。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4. 甲方派范雅倩为现场代表,乙方派郑君为现场代表,负责双方来往函件的收发并执行协调处理方案等事宜。

第十一条 材料

1. 项目所需各种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均不再调差。
2. 各项材料必须经检验合格并得到甲方的认可，否则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其责任由乙方自负。

第十二条 验收

1. 项目竣工时，乙方应按有关工程验收的规定准备技术档案、交（竣）工资料。
2. 甲方在收到交（竣）工报告后组织有关部门组织检查验收。
3. 工程交验后 10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移交全部技术档案和技术资料。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付款时间以批准支付的时间为准）的，即构成违约，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但甲方因财政资金拨付等问题无法履行合同或乙方无异议，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对此充分理解。
2.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限提供服务或完成服务项目的，即构成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或不能按约定履行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不履行服务条款、不履行约定的责任义务等情形，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

成。如私自转包，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单方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如乙方违约导致合同终止，需退回甲方支付的全额或部分款项，如由此导致乙方发生任何形式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其它

1. 关于施工使用机械等事宜，均由乙方自行办理。

2. 在工程施工中发生的运输便道的修建、现有交通设施的改造等费用一律由乙方承担，必要时甲方可帮助协调，但甲方在协调过程中不承担任何费用。

3. 乙方应加强全体项目人员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方面的教育，提高全员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意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通过协商而不能统一的争执意见，提请有关部门仲裁。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5月28日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年5月28日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综合管理项目明细表-其他林业服务

序号	建设内容	分项建设内容	子项明细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森林防火	1. 防火设备设施	防火设备维护	2	套·年	
			通讯设备运维	1	项	
			语音杆维保	10	根	
			海坨西通讯基站维保	1	项	
		2. 防火宣传	宣传折页	50000	张	
			防火宣传基础设施维保	45	块	
3. 防火隔离带维护及可燃物清理	防火隔离带维护及可燃物清理	1332	亩			
二	森林抚育	1. 修枝	修枝	1200	亩	
		2. 人工促进天然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1200	亩	
		3. 抚育剩余物处理	抚育剩余物处理	1200	亩	
		4. 其他采伐	间伐	20	亩	
三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与监测	1. 生物防治	周氏啮小蜂	6250	茧	
			蒲螨	5000	管	
			柄腹茧蜂	4000	茧	
			管氏肿腿蜂	4917	管	
			虫钉位大头针	10	盒	
		2. 物理防治	天牛诱捕器	30	个	
			墨天牛诱剂	300	个	
			桶形诱捕器	35	个	
			美国白蛾诱芯	200	个	
			三角形诱捕器	60	个	
			船型诱捕器	60	个	
			小木蠹蛾诱芯	200	个	
			油松毛虫诱芯	200	个	
			松梢螟诱芯	100	个	
			小蠹诱捕器	50	个	
			红脂大小蠹诱液	100	瓶	
			塑封袋	1000	个	
			昆虫采集管(离心管)	1000	个	10ML
			昆虫采集管(离心管)	1000	个	50ML
			硫酸纸三角袋	500	个	中号
硫酸纸三角袋	600	个	大号			
铁丝	5	把				
标本盒	20	套				

		3. 灯诱调查	灯诱人工监测	10	次	
		4. 人工监测	病虫害人工监测	122	人次	
四	生物多样性保护	1. 野生动物种群恢复、食性分析及生态管理	肠道菌群分析	500	份	
			DNA 提取	500	份	
			DNA 建库	500	份	
			SNP 位点测序	500	份	
			食物构成分析	500	份	
			图谱及数据库	1	项	
			人工调查费	1	项	
			野生动物监测	1	项	红外相机电池 5#15000 节、7#2000 节及内存卡 600 张 (64G)、硬盘 5T10 个、自封袋
			2. 生态监测	活性炭	1	桶
		氧化剂		1	套	
		气体分析仪气路进气口过滤膜		24	个	
		采样泵泵膜		2	盒	
		RF100 纸带		4	盒	
		标气 SO ₂		1	罐	
		标气 NO		1	罐	
		内置采样泵		1	个*年	
		三维超声风速仪校准		12	次*年	
		植物物候观测仪校准		12	次*年	
		植物茎流监测校准		12	次*年	
		地面植被指数测量仪校准		12	次*年	
		负离子观测仪校准		12	次*年	
		二氧化硫标定校准		12	次*年	
		氮氧化物标定校准		12	次*年	
		PM _{2.5} 标定校准		12	次*年	
		PM ₁₀ 标定校准		12	次*年	
		碳通量自动监测系统精确度及跨度标定		12	次*年	
		单木生物量展示系统与模块开发		1	套	
		每木二维码信息制作		2000	个	
鸟类外业调查费	300	人次				
样地调查	1	套				
径向生长仪	15	套				
数据产品挖掘与生成	50	人*月				
监测数据汇总整理	1	套				

		野外调查装备和调查用具 购置	5	套	
		报告编制费	1	套	
		调查监测费	40	人*月	
	3. 监测易耗品 采购	野外防滑手套	300	副	
		驱蛇灵喷雾 (100ml)	180	瓶	
		季德胜蛇药片 (30片)	90	盒	
		藿香正气液 (18支一盒)	50	盒	
		驱虫灵喷雾	50	盒	
		蛰伤消肿膏	50	盒	
		云南白药喷雾	50	盒	
		酒精喷雾 (500ml)	50	瓶	
		创可贴	60	盒	
		碘伏棉签	60	包	
		胸径尺	20	个	
		砍刀	60	把	
		斧子	10	把	
		雨衣	100	件	

